



17 館空調系統耗材 - 溫溼度Sensor

0 目 錄 0

壹、採購項目及範圍	2
貳、耗材規格與供貨規定	3
參、驗收規定	5
肆、保固期	5
伍、交貨期限	5



本案為空調系統溫溼度 Sensor 耗材備品採購，承攬商應依規範及訂單內容提供全新產品、配件及相關文件，並確保品項、數量及品質符合需求。

報價應包含產品、必要配件、包裝、運送及交貨相關費用；除經業主核准之契約變更外，不得任意追加費用。

承攬商應確認採購規格與交貨條件，若有型號或規格疑義，應於供貨前提出並經業主核可。

壹、採購項目及範圍

- 一、採購名稱：17 館空調系統耗材 - 溫溼度Sensor備品採購
- 二、交貨地點：工研院中興院區 17 館，實際交貨位置由業主指定。
- 三、採購範圍：風管型溫溼度Sensor 5 組及壁掛型溫溼度Sensor 5 組，包含原廠配件、產品文件、包裝運送及交貨點收。
 1. 採購內容說明：本規範書與訂單、決標標單及其他核定文件互為補充；如內容不一致，適用優先順序如下：
 - 訂單內容
 - 本採購規範
 - 本案決標標單
 - 其他
 2. 本案供貨項目內容簡述如下：
 - 本作業為責任供料，承攬商應負供貨、材料品質及交貨之一切責任。

1. 供貨說明

項次	採購品名	供貨內容	備註
1	17 館空調系統溫溼度 Sensor 備品供貨	1. HF5A-32X 風管型含探測棒 5 組 2. HF5A-31D 壁掛型含探測棒 5 組 3. 原廠規格書及保固資料 4. 交貨清點與外觀確認 5. 包裝清理及文件交付	



貳、耗材規格與供貨規定

一、 17 館空調系統溫溼度 Sensor 耗材備品：

本案採購 17 館空調系統溫溼度監控設備所需備品，供日後設備維護更換使用，以維持無塵室溫溼度監控可靠度。

1. 採購設備及數量：

- 風管型溫溼度 Sensor HF5A-32X：5 組（含探測棒及報價所列配件）。
- 壁掛型溫溼度 Sensor HF5A-31D：5 組（含探測棒及報價所列配件）。
- 承攬商應於報價及交貨前確認原廠型號、隨附探測棒及配件規格。
- 本次採購合計 10 組；未列項目不得逕行變更或追加。

2. Sensor 材料與相容性要求：

供應品應為報價指定之 Rotronic 溫溼度傳送器或經業主事前同意之相容新品。依附件報價資訊，型號為 HF5A-32X 與 HF5A-31D，均應包含相應探測棒；產品須具備原廠規格所載量測與訊號功能。

(1). 文件規格送審：

交貨前提供廠牌、型號、產品規格書、配件清單及必要相容性資料，經業主確認後供貨。

表 1. Sensor 送審及確認項目

確認項目	要求	備註
風管型	HF5A-32X，5 組	含探測棒
壁掛型	HF5A-31D，5 組	含探測棒
供電 / 訊號	依核定原廠規格書	規格確認
產品配件	探棒及配件完整	交貨確認

3. 交貨前應核對核准採購品項、型號、組數與原廠配件，確認各組完整。

4. 包裝應防潮、防撞、防靜電（如適用），不得使探測棒及接頭於運送中受損。

5. 每組應附可辨識廠牌、型號及產品標示；隨貨交付原廠規格資料及保固文件。

6. 到貨時由業主確認產品外觀、型號、數量及配件完整性。

7. 交貨點收

- 外觀點收：確認新品外觀、端子、探測棒、隨附配件完整，無受潮、破損或鏽蝕。
- 規格核對：確認兩型號、數量及供電 / 輸出等規格與核定資料一致。
- 品質查驗：業主得依原廠規格與供貨文件進行非破壞性之產品檢查；發現不符規格者，承攬商應換貨。

8. 交貨安全及責任：

運送及卸貨應注意包裝完整、動線安全與人員安全，不得影響既有設施。



9. 交貨作業時段：

交貨日期與時間應事先與業主協調，依院區出入管理及核准時段辦理；如需非上班時間搬運，應另依院區規定申請。

10. 一般供貨規定：

- (1). 未明列之細項，依工研院之作業慣例執行之，承攬商不得有異。
- (2). 承攬商應於交貨前確認 17 館備品交付位置、搬運動線、型號、配件與數量，經業主確認後交貨。
- (3). 供貨完成後應提供交貨清單、原廠資料及點收紀錄，不得僅以報價單取代交貨資料。
- (4). 承攬商交貨時程需配合業主需求及訂單所載約定，未經核准不得自行變更交貨日期。
- (5). 供貨之新品及附屬配件應符合原廠出貨規範，外觀完整、包裝妥善。
- (6). 所有 Sensor 及其配件應保留清晰型號及必要識別標示，不得混裝或短缺。
- (7). 承攬商應依契約規定負擔運送及交付過程所生之損害責任。
- (8). 交貨中若有不預期情況，在不妨礙需求下，業主負責人可依實際狀況調整。
- (9). 搬運所需場地、電力或其他協助，承攬商應事前向業主提出並依管理規定使用。
- (10). 交貨時由承攬商指定聯絡人，負責品項核對、文件交付與異常處理。
- (11). 交貨配合：交貨作業須配合業主與現場管理單位協調，不得妨礙正常運作。
- (12). 本案屬耗材備品採購，所有供應品以原包裝新品交付，不包含任何現場設備維修服務。
- (13). 供貨變更：如核定品項有缺料或原廠停產等情形，承攬商須先提供書面說明與替代品完整規格，經業主核准後方可變更，不得逕自替換。



參、驗收規定

- 一、 完成本規範書及決標標單所列各項備品供貨與交貨文件。
 - 1. 風管型 HF5A-32X 5 組、壁掛型 HF5A-31D 5 組均應為新品，型號正確、配件齊全、外觀完整。
 - 二、 交付交貨清單、產品合格證明或原廠出廠檢驗資料、保固書。
 - 三、 須完成型號、數量、隨附探測棒及相關規格之點收確認；若有抽驗，須提交抽驗紀錄後始得驗收。
 - 四、 交貨包材與作業廢料已完成清運。
 - 五、 各組產品標示清楚，包裝、探測棒及附屬配件完整。
 - 六、 恢復交貨區域整潔。
- 承攬商完成上述事項並備妥交貨資料統整於正式驗收文件內，方可辦理驗收。

肆、保固期

- 一、 自驗收完成第 2 日起，非人為或天然因素影響之品質異常或損壞，承攬商一年內應依保固條件免費處理或更換。
- 二、 承攬商於保固期內接獲業主通知後，應於合理時間內回覆並依契約及原廠保固條件提供修復或換貨服務。

伍、交貨期限

全部備品應於民國 115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全部交貨並完成點收。